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1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南方电网下属公司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中标及签署概况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南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南洋”)为以下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1、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电网”)2019年主网线路材料第一批框架招标

物资品类:220kV电力电缆,标的名称:深圳,中标比例:45%;

物资品类:110kV电力电缆,标的名称:广州,中标比例:40%

2、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电网”)2019年10kV配变、箱变、开关柜、配网线缆、塔材、监测装置等设备材料框架招标

标的名称: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标包占标的物总额的比例:10%;

标的名称:20kV电力电缆,标包占标的物总额的比例:18%;

标的名称:架空绝缘导线,标包占标的物总额的比例:12%;

标的名称:低压电线,标包占标的物总额的比例:12%

3、广东电网2019-2020年控制电缆框架招标

标的名称:控制电缆,标包占标的物总额的比例:10%

4、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批配网低压电线框架招标

标的名称:低压电线,中标比例:20%

5、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2019年主网二次类物资框架招标

物资品类:控制电缆,标的名称:控制电缆,中标比例:50%

6、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2019年度20kV设备物资框架招标

物资品类:20kV电力电缆,标的名称:20kV电力电缆,中标比例:20%

7、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2019年配网类物资框架招标

物资品类: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标的名称: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中标比例:15%;

物资品类:低压电线,标的名称:低压电线,中标比例:22%

8、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第一批配网设备材料类物资框架

标的名称: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中标比例:12%

9、南方电网2019年配网设备材料第一批框架招标项目

物资品类:10kV 交联电缆(防白蚁型),标的:广东,中标比例:40%;

物资品类:10kV 交联电缆(阻燃型),标的:广东,中标比例:13%;

物资品类:低压电线,标的:广东,中标比例:18%;

物资品类:架空绝缘导线,标的:广东,中标比例:40%;

物资品类:10kV 交联电缆(普通型),标的:广西,中标比例:10%;

物资品类: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标的:深圳,中标比例:60%;

物资品类:架空绝缘导线,标的:深圳,中标比例:100%

10、南方电网2019年主网线路材料第二批框架招标项目

物资品类:110kV交流电力电缆,标的名称:广东,中标比例:22%;

物资品类:220kV交流电力电缆,标的名称:深圳,中标比例:40%

由于上述招标为框架招标,每个标包的具体中标金额需由广东电网及下属各供电局、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物资所需情况确定,广州南洋需按要求与项目单位签署书面合同。

截至2020年5月13日,上述标包中广州南洋已签订并收到原件的合同金额合计达到102,104.58万元。(其中第一批20,689.48万元、第二批20,774.89万元、第三批34,995.77万元的合同已分别于2019年8月26日、2019年11月26日、2020年3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9-069、2019-094、2020-012。本次公告为上述标包已签订并收到原件的第四批合同,该批合同金额为25,644.44万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南方电网于2002年12月29日正式挂牌成立并开始运作。公司属中央管理,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供电区域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和海南,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与调度;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

广东电网是南方电网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金360亿元。前身为广东省广电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3月31日更名为广东电网公司,2014年6月4日更名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1月1日,下辖的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正式分立由南方电网公司直管。

2、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近三年与公司发生多起类似业务。

3、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

交易对方为中央管理的国有特大型企业,在南方电网发展和南方电力资源乃至能源资源优化配置中发挥主导作用,承担着实施国家西部大开发、西电东送战略的重要任务。资金实力雄厚,信用优良,为公司一直以来的合作客户,履约情况一直保持良好。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生效条件:合同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2、合同标的:110kV电力电缆、220kV电力电缆、10kV交联电缆(阻燃型)、20kV电力电缆、低压电线、架空绝缘导线、控制电缆、10kV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10kV交联电缆(防白蚁型)、10kV交联电缆(普通型)、低压交流电力电缆(阻燃型);

3、合同总金额:25,644.44万元;

4、合同双方:买方为广东电网及下属各供电局、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卖方为广州南洋;

5、签署地点:买方所在地;

6、合同履行期:按相应合同的约定履行;

7、合同价款支付:合同价款分预付款,入卖方成品库款、到货款和质保金四次支付,付款方式:电汇、汇票或支票以及双方认可的其他方式

8、违约责任:对于买方或卖方的违约行为,按照双方签订的相应的采购合同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9、争议解决方式: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履约保证金: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含本数)向买方提交金额为合同价格10%的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自卖方履约保证金提交买方之日起至合同项下货物全部完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验收合格并经买方验收合格投入运行为止。履约保证金有效期终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且无索赔(有索赔待索赔完成后),买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为709,106.8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96.15万元,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公司目前的产能能够保证合同得到正常履行。

2、本批合同的签订总金额占本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3.62%,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3、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双方已签订的相应采购合同中已就违约、争议,以及遭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时的应对措施和责任归属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仍有可能对合同的履行造成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持续跟进以上框架招标项目中剩余合同的签署情况并及时进行披露。

2、备查文件:广州南洋与广东电网及下属各供电局、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相应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地产　公告编号:2020-044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暨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上午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投资者说明会暨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公司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张家静女士、首席客户官(副总经理)白牧先生、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石莹女士以及董事会秘书周茜莉女士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复,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如下:

1、我在公司年报中看到了今年的分红计划,我想问一下,今年的分红具体什么时候会实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拟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54,009,302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16,9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2,220,738.12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的股份回购情况确定。公司将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将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两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实施事项。敬请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相关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2、请问总经理,今后的发展战略是什么样的?有没有明确的发展规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万通地产将立足公司原有优势,充分整合、发挥股东的各项背景资源优势,以改革为基础、赋能为手段,引领创新为方向、稳中求胜为前提的发展理念,年轻并国际化的团队为运营主力,打造新万通在新时代经济下的新一轮创造性发展格局,以期实现“新万通,新赋能,新发展”。公司正按照既定战略规划和目标稳步推进中,具体规划和目标请关注公司的相关信息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3、请问总经理,公司后面是否会考虑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计划,来激发员工积极性,让员工共享发展成果?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于2017年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2020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集团化管理体系,在市场化薪酬与长效激励方面继续进行有益的尝试和探索;公司正在实施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努力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感谢您的关注!

4、您好,公司在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上有何措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通过建立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规范内部管理流程,规范公司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中小股东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积极参与公司股东大会重大事项审议等,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感谢您的关注!

5、尊敬的张总,您好!您对于公司股价近期在二级市场的表现有什么感想?

答:尊敬的投资者,股价走势受二级市场多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做好内部管理及日常经营,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如公司存在应披露的信息,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6、总经理您好,公司最近有董事辞职和新补选董事,请问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调整,对公司未来发展有什么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因发展需要对董事会和管理层进行调整,公司已建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公司拟选举的董事梅志明先生为普洛斯公司(GLP)联合创始人、首席执行官,张家静女士为公司现任首席执行官(总经理);梅志明先生和张家静女士具有优秀的战略管理及专业的投资发展经验。公司新的管理团队年轻化、国际化,具有整合国际国内新赋能资源及运营管理的综合能力。公司管理层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做好公司内部管理及日常经营,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感谢您的关注!

7、石总您好,请问贵公司此次现金分红金额较少,有啥打算?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拟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54,009,302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16,9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2,220,738.12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的股份回购情况确定。本次拟现金分红金额占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21%。公司2017-2019(拟)年度累计以现金形式分红276,271,435.77元,累计现金分红数额占三年平均归母净利润比例为64.34%,超过2017-2019年度三年平均归母净利润的30%。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满足《公司章程》中“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一定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的15%”的分红政策。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现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广大投资者对于现金回报的利益诉求,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感谢您的关注!

8、石总您好,请问现金分红的方案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公司拟向可参与分配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54,009,302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16,997,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2,220,738.12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金额根据股权登记日实际的股份回购情况确定。感谢您的关注!

9、张总您好,我看公司公告说收购了福建一个云计算项目,公司是打算发展云计算业务吗?还是有什么打算?

答:尊敬的投资者,2020年5月11日,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投资合作备忘录》,拟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增资入股。此次合作将深入发挥双方优势,致力于将“数字福建”经验推向全国,为“数字中国”的建设贡献力量。公司将密切关注本备忘录涉及的后续事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公司将在签署具体协议后,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感谢您的关注!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地产　公告编号:2020-045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5月13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周茜莉女士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周茜莉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周茜莉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周茜莉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周茜莉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及规范运作方面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在尚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由公司董事长王忆会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0-046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珠生态”)于2020年5月7日对外披露了《关于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公司预中标江油市靛池湿地公园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EPC)(以下简称“靛池湿地公园项目”)。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招标人江油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所属联合体为靛池湿地公园项目的中标人。公司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江油市靛池湿地公园建设项目(项目名称)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EPC);

2、招标人:江油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中标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

(1)建设地点:江油市彰明镇;

(2)项目规模:新建城市花园四季观花游园区、城市森林富氧运动体验区以及城市滨江风情商业休闲区等功能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工程、大堤改造工程、景观土建工程、绿化、景观水体、湿地滩涂、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桥梁工程、公园配套设施等;

(3)计划工期:365日历天;

(4)资金来源:融资及自筹;

(5)项目估算价:约5亿元,具体金额以正式合同为准;

二、联合体对方概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一)联合体对方概况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创建于1992年,注册资本73050.4412万元。公司经营范围:水运工程勘察设计,公路桥隧勘察设计,铁路工程勘察设计,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工程承包与总承包,建设工程检测,岩土工程技术开发咨询业务,勘察工具、建筑材料销售,承包境外公路、海洋、水运行业的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电力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商物粮专业建设工程设计,民航专业建设工程设计,海洋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消防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建筑幕墙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测量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基础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建设工程审图,港口与航道建设工程施工,地基与基础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电力、通讯、自动控制、计算机软件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协议主要内容

1、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识别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全部施工及其相关工作,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全部勘察、设计及其相关工作。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招标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的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最终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的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0-047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4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2018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6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现将公司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1、截至2019年3月13日收盘后,公司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买入本公司股票2,216,12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95%,成交均价为人民币16.164元/股,成本金额约为人民币35,820,483.37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锁定期自2019年3月14日至2020年3月1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公司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11月14日)通过之日起计算。

3、截止本公告日,公司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还持有公司股份1,97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19%,已减持数量为244,7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7%。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期满后的后续安排

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公司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其他情形。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限届满前1个月,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4、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存续期届满前,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2018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4),公司将于2020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召开时间:2020年5月19日(星期二)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及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9:15至2020年5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1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5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1-7已经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8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2019年度述职报告。

(三)特别提示和说明

议案6-8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议案8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及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华帝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王钊召

联系电话:0760-22839258

传真号码:0760-22839256(传真请注明“华帝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请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4)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持股凭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5)本地或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以信函、传真件、邮件进行登记,信函、传真、邮件须在2020年5月14日下午17:00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传真、邮件方式至公司(请注明“华帝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35”,投票简称为“华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19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华帝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证券代码:002275　证券简称:桂林三金　公告编号:2020-015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其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20年05月19日下午14:30—17: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0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0年0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05月12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05月12日15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桂林市金星路1号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2020年度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注】: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2020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决议公告。

其中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和议案1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0年度为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00	《关于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出席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将前述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9:00 -12:00,下午13:00 -16:00;

3. 登记地点:广西桂林市金星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云丽、朱烨

联系电话:0773-5829106、9109　传　真:0773-5838652

邮箱地址:dsh@sanjin.com.cn

5. 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 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